

机械专业学位 2024 年增开博士招生考试实施方案

一、工作原则及依据

依据国家教育部及北京工业大学研究生招生有关文件，依照《北京工业大学 2024 年工程类专业学位博士生招生章程》（以下简称《招生章程》）要求，结合学校博士研究生招生方式改革思路，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德、智、体、美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坚持招生工作领导小组集体决策的原则。为适应创新型国家建设对高层次工程技术人才的需求，培养高层次工程技术创新未来领军人才，坚持以考生的创新能力、科研潜力、工程实践能力为考核依据的原则。根据《北京工业大学 2024 年工程类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安排》，结合学院实际情况，特制订本方案。

二、增开报名情况

学院	专业学位类别	研究方向	招生计划数	接收报名导师名单	咨询电话 电子邮箱
机械与能源工程学院(原材料与制造学部机械工程系)	机械 085500	03 机电液一体化设计与制造 05 智能光子制造技术	2	详见北京工业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网上报名系统	010-67396127 yueshan@bjut.edu.cn

注：拟招生计划根据考生生源等实际情况可能会略有调整，如有调整，以后续公示为准。

三、报考条件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 2、考生的学历、学位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硕士研究生毕业或已获得国家承认的硕士学位人员（获得国<境>外学位硕士学历学位人员，须通过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并取得纸质认证报告正式文件）。

(2) 国家承认的应届硕士毕业生（最迟须在入学前毕业或取得硕士学位，国<境>外接受高等教育的应届硕士毕业生须取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的学历学位认证书，否则录取资格无效），且硕士期间从事过工程实践类课题研究。

(3) 同等学力者报考条件：本科毕业并获学士学位 8 年及以上（从获得学士学位之日算起到博士生入学之日）并达到与硕士毕业生同等学力，具有高级技术职称，在所从事的领域有突出业绩的人员。此外，还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① 本人为主要成员的研究课题获得省部级以上奖励（排名前五名），且报考方向与该研究课题相关；

② 本人为第一作者在国内外期刊发表三篇以上高质量论文，或作为主要完成人（排名前两名）完成三项与发表高质量论文要求相当的其他成果，例如成果已转化的专利、行业（企业）标准等（具体由报考专业所在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认定），且内容应与报考方向相关；

③ 经所报导师及学院审查，具备博士培养条件，学院同意报考。

同等学力者报考前，应按要求如实提供真实材料，由报考专业所在学院进行资格认定，经批准后方可进行正式的网上报名。同等学力者须加试两门本专业硕士学位主干课程（加试科目于复试前通知）。加试成绩不计入加权总成绩，若有一门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3、对工程技术有着浓厚兴趣，具有较好的相关领域工程技术理论基础

和较强的工程实践能力或潜力。

4、身体和心理健康状况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标准。

5、有至少两名所报考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

6、现役军人报考博士生的要求及办法，按中国共产党中央军事委员会政治工作部有关规定办理。

7、在校研究生(应届生除外)如报名，在报名前须征得所在培养单位同意后方可报考。

8、在读定向就业硕士研究生，如报考博士研究生，无论报考类别为定向就业或非定向就业，均须经硕士定向就业单位同意后方可报考。考生与定向就业单位或服务单位因报考问题引起的纠纷而造成不能录取后果，责任自负。

9、报考定向就业的考生，还需满足下列条件：

(1)来自于国家重点行业、战略性新兴产业行业中的技术骨干、工程管理骨干，参与过或正在参与国家、省部级重大、重点工程项目的研究，或国家重点行业、战略性新兴产业行业的工程技术创新与研发；

(2)所在单位同意考生按照全日制定向培养的方式进行学习。

四、申请材料及提交要求

(一) 申请材料

(1) 申请者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2) 学历学位证明材料

①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交学生证复印件、《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②已获得硕士学历、学位考生：提交硕士学历证书及学位证书复印件、硕士毕业生《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等有关学历、学籍认证材料可登录学信网进行认证申请，网址：<http://www.chsi.com.cn/>。）

③如获国（境）外学位，须提供相应学位证书及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复印件。录取当年入学前方可获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的考生，须提供国（境）外高校近期成绩单或者在读证明。

（3）本科生和硕士生阶段成绩单

须授课单位盖章或原件保存单位公章。

（4）硕士学位论文全文

应届硕士生毕业生可提交学位论文初稿。

（5）申请者个人学习与申请专业相关科研作品介绍

主要包括个人成长经历、性格特征、兴趣爱好、参与课题、工程实践经历、科研成果及创新点、发表论文、出版著作、获奖情况等，格式不限。

（6）可体现申请者科研能力、学术成果的支撑材料

如学术论文、论文引用情况、专利证书、获奖证书、设计作品、其他专业等级证书等复印件。已被录用的论文请提供录用证明及论文。

（7）外语能力证明材料

（8）申请者拟攻读专业博士学位的科学研究计划书

应包含：拟致力于研究的工程科研问题、已有基础、基本思路、研究方法以及预期目标等。不少于 3000 字，格式不限。

(9) 同等学力报考者按照报考条件提供的其他论文和证书等材料。

(10) 报考导师要求的其他材料（如有）。

(11) 《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名登记表》

此表通过报名系统生成，由考生下载、打印，检查、确保信息填写完整后，由考生本人手写签名。其中“单位人事部门意见”一栏，报考类别为“定向就业”的考生需要填写并加盖单位公章。

(12) 专家推荐书

须提供至少两位报考专业领域内教授（或相当职称）专家的推荐书。专家推荐书模板见《北京工业大学 2024 年工程类专业学位博士生招生章程》附件 1（<https://yanzhao.bjut.edu.cn/info/1709/6960.htm>），或于北京工业大学研究生招生网导航栏“资料下载”栏目下载。

推荐书由专家本人填写后手写签名，并密封（在封口处骑缝签字），被推荐考生本人不得查阅。

（二）申请材料提交方式

考生完成网上报名并网上支付报名费后，应尽快按照如下方式提交报名材料：

1. **电子版材料一：**考生将上述第（1）-（11）各项申请材料汇总扫描、添加封面（模板请见《招生章程》附件 2）和目录页后，**按顺序**合并为一个 PDF 文档，发送至 yueshan@bjut.edu.cn。

邮件标题及 PDF 文件命名方式：报考专业-报考导师-考生姓名-考生报名号（例如：机械-张三-李四-12345）。**PDF 文件大小：**勿超过 30M。

2. **电子版材料二：**以上第（12）项材料，《专家推荐书》请专家在打印、填写并手写签名后，扫描成一个 PDF 文件，通过专家本人所在单位工

作邮箱发送至 yueshan@bjut.edu.cn (邮件标题及 PDF 文件命名方式: 被推荐考生姓名-推荐专家姓名-推荐书), 推荐书如缺少手写签名视为无效。

3. 纸质版材料: 以上(11)-(12)项材料, 《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名登记表》、《专家推荐书》的纸质版原件(内容须与报考时提交电子版相同), 由考生在复试当天一并提交至学院(材料楼 419 西岳老师处), 若纸质版原件与电子版内容不符, 不允许参加复试。

(三) 申请材料提交时间等要求

网上报名缴费截止时间: 2024 年 6 月 14 日(周五)中午 12:00

电子版材料提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6 月 16 日(周日)中午 12:00

未支付报名费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申请材料, 均视为无效报名, 后果由考生自行承担。包括材料不符合报考条件、材料不齐全、材料逾期未提交, 考生需及时联系核实。

报名费一旦交纳, 不再办理退款手续。所有申请材料一律不退还。申请人必须保证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不得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规行为。不论何时一经发现作伪并查实, 即按有关规定取消其报考、录取、入学资格或学籍, 同时还将视不同情况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予以追究处理。有关学历、学籍认证材料可登录学信网下载, 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五、工程科研基础审核

1. 工程科研基础审核标准和依据

成立申请考核工程博士生选拔专家组对申请者的报考条件、学习经历与成绩、已取得的科研成果和发表论文情况、考生继续攻读博士学位研究

生所具备的专业知识、科研能力、工程实践能力、综合素质和培养潜力等进行综合评价，以百分制计分给出“工程科研基础”得分，各专业类别根据考生的工程科研基础得分，划定工程科研基础合格分数线。工程科研基础合格的考生，方可进入复试参加考核。

2. 工程科研基础审核结果及合格分数线的公布

公布时间：2024年6月18日（周二）前

公布网址：<http://yanzhao.bjut.edu.cn/>

六、复试考生资格复审

1. 复试考生需在复试前交验以下材料：

（1）本人有效身份证件；

（2）应届硕士生：提供本人学生证；

非应届硕士生：提供硕士学历、学位证书；

国<境>外单位获得学位的考生，还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3）对于考生学籍学历信息有疑问的，必须提供《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应届生）或《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非应届生）。

（4）其他能够体现考生学术、科研水平的支撑材料、个人简历、获奖证明等。

2. 交验材料的时间、方式：

（1）时间：复试前

（2）方式：随身携带至复试地点，现场交验原件。

七、复试考生身份核验、诚信考试承诺书的签署

此环节考生通过学信网复试系统进行。登录以后，完成人脸识别认证等身份核验，在线签署诚信考试承诺书。

考生系统登录网址：<https://bm.chsi.com.cn/ycms/stu/>

考生操作手册：<https://bm.chsi.com.cn/ycms/kssystem/>

注：考生身份核验和《诚信考试承诺书》的签署均须在复试现场进行。为避免因学信网复试系统操作问题影响现场复试进度，请考生尽量提前登录系统进行测试熟悉。

八、复试工作办法

1. 复试安排：时间、地点、携带材料等复试安排，后续学院将通过电话或邮件通知，请考生务必保持手机畅通。

2. 复试各环节构成及复试内容、要求

085500 机械：

(1) 专业外语：以面试现场问答等形式对考生专业外文文献阅读与翻译、外语听力及口语等进行考核；

(2) 专业基础：以面试现场问答等形式对考生专业理论知识、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对本专业学位类别前沿领域及最新研究动态的掌握程度以及利用所学知识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进行考核；

(3) 专业综合：在面试现场对考生创新意识与科学思维能力、综合分析及语言表达能力、综合素质、学术作风、思想政治素质与品德等进行全面考核；此环节要求考生提前准备不少于 10 分钟的 PPT 介绍，内容包括个人学习工作经历、硕士期间学习成绩、硕士论文、科研情况及成果、攻读博士学位期间的科研计划等。

以上“专业外语”、“专业基础”、“专业综合”的考核成绩均以百分制给出。每位考生的面试时长不少于30分钟。

3.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的具体办法

根据考生复试过程中的整体表现，并结合考生组织部门提供的《现实表现函调表》进行综合衡量。

4. 加权总成绩计算办法

加权总成绩=[(工程科研基础成绩+专业外语成绩+专业基础成绩)×1/3×60%]+[专业综合成绩总分×40%]。

5. 复试结果查询

(1) 查询网址：北京工业大学研究生招生网(<https://yanzhao.bjut.edu.cn>) 首页-“博士招生”-“通知公告”栏。

(2) 查询时间：复试结束后尽快公示复试结果。

注：学院公示复试结果及合格标准，拟录取考生名单将通过北京工业大学研招网统一公示。

6. 调剂工作安排

(1) 调剂规则

① 导师优先拟录取一志愿合格考生。

② 生源不足或未招满的学科(专业学位类别)和导师，可按照学校调剂工作要求，在相同或相近学科(专业学位类别)中，遴选成绩达到要求、但未能被第一志愿录取的考生进行调剂。

③ 接收调剂的导师，应优先选择本学科(专业学位类别)内未被录取、且各项成绩合格的本学科(专业学位类别)一志愿考生进行调剂。

④ 拟跨专业申请调剂的考生，要符合调入专业报考条件，在申请调入

专业重新进行（工程）科研基础审核，并参加调入专业的复试。考生须符合申请调入专业的（工程）科研基础合格分数线并符合加权总成绩资格线要求。跨专业调入学术学位（包括从学博申请调剂至学博不同专业，或从专博申请调剂至学博）的，还应通过调入专业的外语水平考核。

（2）调剂流程与注意事项

①拟申请调剂考生向各学院研究生招生负责部门咨询导师缺额信息。

②拟申请调剂考生填写《北京工业大学 2024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调剂申请表》（模板可登录北京工业大学研招网（<http://yanzhao.bjut.edu.cn>）首页“资料下载”-“博士”栏目下进行附件下载），原报考导师、拟调剂导师及申请调入学院在相应栏签署意见。

③调剂考生进行复试的时间、要求等，由拟调剂导师所在学院进行安排并通知到相关考生。

④调剂生复试的相关要求参照一志愿考生复试要求进行。

⑤在对应的学博与专博专业之间调剂时（如：机械-机械工程），视为在同一学科专业内调剂，但须重新进行复试考核。

九、复试后拟录取考生提交材料

1. 协议书

博士研究生就业类别分为非定向就业和定向就业两种，所有待录取考生均须与学校签订相关协议后方能被拟录取。

①**定向生协议书**：一式三份，考生须于**复试结束后 1 周内**寄送原件至学院。

②**非定向生协议书**：一式两份，考生须于**6 月 23 日前**寄送原件至学院。

注：《协议书》的电子版学院会及时通过邮箱发送考生，考生需打印纸版在

一页内（不得跨页），填写完整，本人手签字（定向生协议书还需单位盖章，定向生协议定向就业单位须与其报名库、报名登记表中的定向就业单位一致）。

2. 现实表现函调表

拟录取名单确定后，通过《现实表现函调表》等形式，进一步考核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情况，对于不合格者不予录取。如届时现实表现函调不合格，或在截止日期前仍无法提供《现实表现函调表》原件的，取消其拟录取或入学资格。

所有拟录取考生须于**6月23日前**将《北京工业大学2024年报考攻读博士研究生现实表现函调表》纸版原件寄送至各学院。

注：《现实表现函调表》模板可登录北京工业大学研招网（<http://yanzhao.bjut.edu.cn>）首页“资料下载”-“博士”栏目下进行附件下载，考生需打印纸版一份，所在单位（有学习工作单位者）或街道社区/人才服务中心（无学习工作单位者）的人事/政工部门填写并加盖公章。

3. 材料提交方式：

以上《协议书》、《现实表现函调表》**请务必放在一起寄送。**

寄送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平乐园100号北京工业大学材料楼419西，岳老师收，010-67396127。（仅接收中国邮政EMS快递，其他拒收！）

十、联系方式

1.学院考生接待电话:010-67396127，邮箱：yueshan@bjut.edu.cn

2.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受理考生投诉的监督举报电话：010-67391875

机械与能源工程学院

2024年6月12日

附件 2

北京工业大学机械与能源工程学院 2024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各小组情况

1.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成员

组长：高国华

副组长：袁涛

组员：石照耀 张彩霞 蒋凡 阮嘉赓 陈洪芳 夏国栋 吴玉庭 王军

2.学院研究生招生考试监督检查工作小组成员

组长：夏国栋

副组长：董哲宇

组员：范晋伟 张红光 王民 王庆华

3.申请考核制选拔领导小组

085500 机械：

按照研究方向组成 5 个领导小组：

组长 1：高国华

组员 1：程强、范晋伟、刘海滨、赵永胜

组长 2：高国华

组员 2：李剑锋、刘海滨、聂松林、王民

组长 3：石照耀

组员 3：程强、崔玲丽、王民、王新华

组长 4：杨晓东

组员 4：李剑锋、刘赵淼、龙连春、张伟

组长 5：刘增华

组员 5：程强、焦敬品、杨晓东、赵永胜

复试小组成员组成（待定）：

复试专业	复试组别	复试小组组长	复试小组组员 (不填组长)
085500 机械	机械专博 15 组		

复试小组工作职责：各复试小组组长及成员、秘书负责本组复试考核工作的组织安排、过程管理以及复试拟录取结果上报。包括但不限于布置复试考场、准备复试设备、准备体量充足的复试试题库及评分标准、核验考生身份、组织专业外语/专业基础/专业综合考核、复试全程录音录像、学信网复试系统技术支持、填写报送复试考核过程材料等。

复试小组工作基本规范：

- 1.同一专业的各复试小组采用统一的复试方式、试题难度和成绩评定标准。
- 2.每个考生的面试时长不少于 30 分钟，参与评分的复试小组成员必须亲自参加复试，同一复试小组复试过程中途不得换人，以确保标准统一、责任明确、公平公正。
- 3.复试小组成员须现场“背靠背”独立评分，任何人不得改动，确保成绩准确、数据安全，严防复试弄虚作假、徇私舞弊。
- 4.复试期间，复试小组成员禁止携带或使用私人手机，不得接听电话或从事其它影响考生复试的事项。
- 5.复试考核过程材料所有涉及签字的地方均须本人**手签字**，不得电子签名、不得盖签名章。

复试小组承担的复试内容：专业外语考核、专业基础考核、专业综合考核等。

注：此附件不对外公开。

附件 3

北京工业大学机械与能源工程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复试工作时间地点统计表

注：见另附 Excel 表格。